

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MWRTA） 面向受益人关于第六编的公告

联邦的非歧视保护

《1964 年民权法案》第六编禁止在接受联邦财政资助的项目或活动中，因种族、肤色和出生国而歧视任何人。具体而言，第六编规定“在接受联邦财政资助的任何项目或活动中，美国境内的任何人不得因种族、肤色或出生国（包括英语水平）而被剥夺参与活动或享有利益的权利，也不应遭受歧视。”（《美国法典》第 42 编第 2000d 节）。联邦交通管理局（Federal Transit Administration）执行的相关联邦非歧视法律也禁止因年龄、性别以及身心障碍而歧视他人。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MWRTA）第六编项目也定义了该类受保护人群，这些定义符合联邦解释和执行情况。另外，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MWRTA）还根据美国交通部的政策和关于联邦行政命令 13166 号的指导，为英语水平有限的人提供参与项目、服务和活动的有效方式。

本州的非歧视保护

同时，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MWRTA）遵守《马萨诸塞州一般法》（M.G.L.）第 272 章《马萨诸塞州公共设施法》（Massachusetts Public Accommodation Law）第 92a、98 和 98a 条规定，禁止因种族、肤色、宗教信仰、出生国、性别、性取向、身心障碍或血统而给予区别对待、歧视、限制进入或使用公共设施。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MWRTA）也遵守州长行政命令 526 号第 4 条，该条款规定本州所有提供、履行、授权、特许、资助、监管或签约的项目、活动和服务不得因种族、肤色、年龄、性别、族群、性取向、性别认定或表达、宗教信仰、血统、出生国、身心障碍、是否是退役军人（包括越南战争退役军人）或个人背景而给予非法歧视。

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MWRTA）全力拥护工作场所和我们所在社区的公民权利。因此，我们承诺履行《1964 年民权法案》第六编的法规和立法意图。我们开展本第六编项目来记录 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MWRTA）在运营过程中遵守非歧视政策的状况。

为了调查关于歧视的申诉或解决有关可能未遵守第六编的问题，联邦交通管理局（FTA）收到歧视申述的工作人员及其下属可自行决定书面要求提供本公告规定之外的信息。如果您需要相关信息或对第六编有其他问题，请联系我们的第六编项目协调员：

Eva Willens, 副主管
MetroWest 区域交通管理局
15 Blandin Avenue
Framingham, MA 01702

电子邮箱: eva@mwrtta.com

电话: (508) 935-2222